

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



秦 桧



中国和平出版社

CHINA PEACE PUBLISHING HOUSE

秦桧小传

秦桧，字会之，江宁（今南京）人，生于宋哲宗元祐五年（1090年），死于宋高宗绍兴二十五年（1155年）。

他于宋徽宗政和五年（1115年）科举考试及第，走上政治舞台，历任密州（今山东诸城）教授、太学学正，在北宋末年，官至御史中丞。

1127年（宋钦宗靖康二年），金人攻陷北宋都城汴京（今开封），北宋灭亡。秦桧随同宋徽宗赵佶、宋钦宗赵桓被俘北上，到了金朝后，他出卖自己灵魂，向金朝权贵献媚讨好，出谋划策，得到金朝权贵的青睐，赏了他一个

小官。从此，他便死心塌地为金人效劳。

1130年，秦桧随同其主子、金军左监军挾懶南下侵宋，在挾懶的默许下，潜回南宋，成为金人安插在南宋朝廷内的一名内奸。

回到南宋以后，他便大力贩卖和推行其卖国投降的主张，得到了宋高宗赵构的支持和纵容。他先后两次出任宰相，窃居相位达十九年之久。

他对内排斥异己，大兴冤狱，残酷摧残南宋爱国力量，以“莫须有”的罪名，杀害了民族英雄岳飞。

他对外奴颜婢膝，出卖国家民族利益，向金人屈膝乞和，签订了丧权辱国的“绍兴和议”。

他是南宋、同时也是我国历史上最为臭名昭著的奸臣、卖国贼、刽子手。

他已被牢牢地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。

目 录

秦桧小传

一、卖身投敌	1
二、潜回南宋	11
三、力主和议	23
四、谋取相位	32
五、一度失势	38
六、落井下石	46
七、恩将仇报	52
八、迫害胡铨	61
✓九、屈膝金人	70

十、破坏抗金(之一)	79
十一、破坏抗金(之二)	92
十二、夺取兵权	98
十三、陷害岳飞	107
十四、丧权辱国	121
十五、大兴冤狱	125
十六、御磨杀驴	131
十七、鸡犬升天	134
十八、千夫所指	138
十九、死有余辜	142
二十、遗臭万年	149

一、卖身投敌

公元 1127 年（宋钦宗靖康二年），北宋灭亡，秦桧被金人俘虏至金朝，他替金人出谋划策，劝他们对南宋采取诱降政策，得到了金朝统治者的赏识，赏了他一个小官。从此，秦桧便死心塌地为金人效劳，成了一名背叛祖国的奸贼。

公元 1127 年三月底。

一支庞大的牛车队，在由北宋京城汴京（今开封）通往北方的大道上行进着，牛车约有千辆之多；车队后面，还有一支服色斑驳的步行人群；再往后，是一队长长的骑兵，高头大马上的那些骑士，一个个皮衣皮靴，发辮四垂，一看就知道是异族人。这支

队伍迤迤迤迤，前后长达数十里，扬起的黄尘，蔽天遮日，大好的春光也因之黯淡失色。

牛车的吱扭声，脚步的杂沓声，马蹄的嗒嗒声，骑士的鸣鞭呵斥声，却压抑不住从那严密遮住的牛车中传出来的悲天恹地的痛哭声。

牛车中坐的，便是北宋王朝倒数第二位皇帝赵佶（宋徽宗）和他的皇后、妃嫔、宫人，以及皇子和他们的妃子们。两个多月以前，金朝人攻陷了开封，俘虏了赵佶和他的儿子赵桓（宋钦宗），如今，正押解着赵佶回到金国献俘报捷。三天以后，赵桓也被押离故国。

车后步行的队伍，是被俘的宋朝大臣以及在宫中服役的各色人员，走在队伍前列的，有宰相何栗、太子少傅孙傅、主管军政的张叔夜，另外一个，便是秦桧。

秦桧这年三十八岁，是一个十分精壮的汉子。他不像何栗、孙傅那样垂头丧气，也不像张叔夜那样激愤，倒是显出一副沉思默想的样子。最近一个时期以来复杂纷繁的种种事件，又一幕幕浮现在眼前，他在检讨着自己究竟哪一步棋走错了，才落得今天这种阶下囚的下场。

他祖籍江宁（今南京），十几年前，通过科举考试跻身于朝堂，可官运却不大亨通，混来混去，始终不过是一个教书匠。他的时来运转，是在去年。去年一月，金人大举南侵，北宋沿途守官，大多或望风而降，或弃城而逃，金人只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，便一直打到开封。北宋朝廷惊慌万状，赵佶将这个烂摊子甩给了他的儿子赵桓，自称太上皇，带了一批宠幸大臣逃到江南避风头去了。刚登基的年轻皇帝赵桓茫然不知所措，大臣之间分成主战、主和两派，终日争论不休。大

兵压境的金人，除了勒索大量的金银财宝之外，还要求将黄河以北大片国土割让给他们。是割让还是不割让？两派之间尖锐对立。秦桧审时度势，他看出民心、舆论都要抗击异族入侵，维护国家领土完整的，那些主张割地求和的大臣，遭到朝野的切齿痛恨。可他也看出，从皇帝到宰相一大批人，都是畏敌如虎，苟且偷安，只要能保住他们的权位性命，让他们干什么他们都会答应的。他看透了形势，便上书朝廷，提出：土地不可不割，也不可全割，可将距金人最近的燕山一带割给他们，其他地方则要加强守备。设想到这个滑头的主张赢得了两派的好感，朝廷便派他为割地大使去和金人交涉。他终于受到重用，在几个月之内连升三级，最后升至御史中丞，成为朝廷最高监察机关御史台的首脑，握有很大的权力。

野心勃勃的金人并没有因为宋朝答应割地纳银而满足，到了冬天，他们又卷土重来，终于攻陷了开封，俘虏了赵佶、赵桓父子两位皇帝，并决定废止赵宋王朝，指名道姓要立原为宋朝太宰的张邦昌为皇帝，建立一个听命于他们的傀儡朝廷。

这一来，留在开封的大臣又爆发了一场激烈争论，那些唯金人之命是从的投降派立刻响应，上书劝进；而不少大臣官员则表示反对，其中态度最为坚决的，便是秦桧的下属、御史马伸和吴约，他们要求秦桧出面挑头上书金军统帅，请求以钦宗赵桓的皇太子来继承帝位。

秦桧没有理会。宰相何栗等人都随着皇帝被囚禁在金军大营，他是留在开封城内的最高的官员之一，他可不愿意随便表态，在这种国家兴替，改朝换代之际，每一举一动、一

言一行，都关系到个人的生死祸福呵！

无奈马伸几个人坚请不已，并动手拟好了致金军元帅的信稿，送到他面前，说：“大人，你就签个名吧！”

秦桧端详着信稿，犹豫不决。签了名，触怒了金人，说不定立刻就会有杀头之祸；不签吧，万一赵氏又重新当政，自己落了个不忠的罪名，也是完蛋。他真犯难了。可转念一想，他近来在主战、主和问题上和张邦昌屡有争执，即使自己附和了金人，同意了张邦昌当皇帝，他会给自己好果子吃吗？如果一定要立一个新皇帝，与其是张邦昌，还不如另换一个人，或者，干脆是自己……想到这里，他心头一亮，立即拿起信稿认真揣摩，又冥思苦想了好一阵，然后说：“马君，你这个信稿措辞太激烈，必然会遭到金军统帅的反感，我给你改一改吧？”

经过他修改的信，一开头就信誓旦旦地表明，自己冒死反对张邦昌当皇帝，不全是因为忠于原来的国君，更是为了宋金两国共同的利害；接着便集中笔墨攻击张邦昌，说张邦昌早在徽宗时代，便巴结权贵，危害国家，如今宋朝的江山沦亡，百姓陷于水深火热，都是由张邦昌所导致的。天下的百姓对张邦昌恨之如同仇敌，若将中原土地人民交付给他，四方豪杰必然会群起而反对，这对金朝一点好处也没有；如果真的立了张邦昌，京师的百姓固然是敢怒而不敢言，天下的百姓必然不会服从。……我秦桧之所以不避杀头的大祸，陈明宋金两国的利害关系，请求由皇太子回来继位，这不只对宋朝有好处，也是大金国万世利益之所在。……

信送过去了，看来金军的元帅真是有眼无珠，不只没有体会出信中那含而不露却呼之欲出的意思，连秦桧那份效忠

的苦心也不予理会，竟然在收到信后不久，以抗拒金军命令的罪名，将他和他的老婆王氏也抓了过来。

如今他是懊恼不已，后悔无及，真恨自己没经住马伸等人的鼓动，沉不住气，断送了自己的前程，不过他相信事在人为，被押赴金朝的大臣未必都会被杀头，只要能保住一条命，总还会有东山再起的一天。……

车队过了黄河，进入浚州（今河南浚县）地界。在这里出了一场小小的乱子，当地百姓听说被押解的是徽宗皇帝，从四面八方纷纷拥了过来，哭号着拦住车队，请求将徽宗留下。金国的骑兵，马踏、刀砍，冲散了百姓，可从此以后，车队便避开大路，专挑那荒僻之处走。战火之后，极目所见，一派破败景象，沿途村落尽是断壁残垣，田野中堆起了累累新坟，好多地方更是尸体纵横，白骨暴露；后死的人已没有人收尸掩埋了。有时一走好多天，连一个村庄、一个人影都见不到，只有他们的车队在荒草荆棘中跋涉，日夜兼程。偏偏又下起了雨，这一带的道路，泥深没膝，牛车根本走不了，金兵便将秦桧等步行的人驱赶来为皇帝、后妃们推车，有的推也推不动，车毁牛死，那些娇滴滴的后妃们也只好跳下车来，挽起裙子，将那一双双雪白的小腿踏入污泥之中。金人将死牛的肉都割了下来——这还是他们沿途的饭食呢。到了夜晚，就露宿在荒郊旷野，金人把牛车车辕向里，围了三四圈，将赵佶紧紧包围起来，不过他好歹还是呆在车上帷中，能够避避风雨，秦桧他们只好找棵大树一靠，坐待天明……

就这样历经千辛万苦，赵佶这一行人总算在中京（今内蒙古自治区宁城西）落下脚来，随后，他的儿子赵桓也被迁

到这里。

中京是当年辽国皇帝的行宫。这里地处塞外，风沙不断，人烟稀少，无街无市，所谓行宫，还不如中原地区的一座城市。赵佶被安排住在相府院，其实也不过是土墙土房，赵佶不由想起了他的京师开封，想起了雕梁画栋的皇宫，想起了金碧辉煌的金銮宝座，想起了耗尽无穷人力财力兴建起来的万岁山……如今那些嵯峨的楼宇，那美如仙景的禁苑，那些费尽心血搜集来的奇花异石都如何了呢？如果不是付之一炬，也该是另有主人了吧？他忽然想起了一首词：

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；凤阁龙楼连霄汉，玉树琼枝作烟萝，几曾识干戈？一旦归为臣虏，沈腰潘鬓销磨。最是仓皇辞庙日，教坊犹奏别离歌，垂泪对宫娥！

这是南唐的末代皇帝李煜在被他的祖宗、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俘虏以后写的。没想到历史有这样惊人的相似：当年他的祖宗灭了别人的国家，俘虏了别国的皇帝；如今自己的国家又被别国所灭，自己也当了俘虏。这莫非是历史的报应么？忽然，他想起了李煜之死，据说他是被宋太宗赵光义用牵机药毒死的，死时全身抽搐，痛苦不堪。赵佶骤然感到一种巨大的恐惧：金人会这样对待他吗？

他急急忙忙找来了秦桧——这是他身边唯一的旧臣了，泪眼汪汪地问：“秦爱卿，难道我们就这样坐以待毙吗？”

自从被俘以来，秦桧一直在苦苦思索着下一步的出路。和他同时被俘的张叔夜早在经过宋朝的边界河流白沟时，不胜悲愤，猝然死去，何栗也于前不久绝食身亡，孙傅因抑郁寡欢，也已经奄奄一息了。他秦桧可没那么傻，国家都亡了，两

个皇帝都当了俘虏，还效哪门子的忠？常言道：有奶就是娘，谁给甜头给谁干。他对金人可没有那么多的同仇敌忾！因此，他处处向负责监守他们的金国左副元帅宗翰讨好。

自从跟金人接触以来，他一直认为，跟金人对抗，简直就是拿了鸡蛋碰石头。试想当年大宋全盛之际，连一个摇摇欲坠的辽国都对付不了，又怎么能同比辽国强大百倍、并将辽国都消灭了的金朝抗衡呢？不过，他也看出来，金人刚从深山老林走出来不久，还保留着逐水草而居的游牧习惯，不懂诗书，不知礼义，连文字都没有，人数也很少，他们厮杀之勇有余，治国之术不足，决不能控制从黑龙江到黄河的大片土地，要不，他们打进了开封，干吗不自己在那里称帝，还要拉出张邦昌这个傀儡呀！总而言之，宋朝像一只衰弱疲惫的老虎，金朝人呢，像一个初出茅庐的猎手，暂时谁也降服不了谁，还得对峙一段时间。这给了自己一个多么大的回旋余地啊？要紧的是别让老虎重振余威向猎人反扑，也别让猎人立刻将老虎置于死地，自己便可从容周旋于二者之间，捞取享受不尽的荣华富贵。

如今见赵佶问他，他便愁眉苦脸地答道：“如今我们已经成了金人俎上之肉，还有什么办法可想呢？”

赵佶说：“服个软求和还不行吗？”

秦桧冷冷一笑道：“求和？主上现在无位无权，无地无财，只不过是阶下囚，有什么资格同人家金人求和呀！”

赵佶说：“我虽然落了难，但大宋的皇统并没有中断，我听说康王（即宋高宗赵构，赵佶的第九个儿子，原被封为康王）已在南京（今河南商丘）继了位，江淮以南的半壁江山还为我大宋所有，金人难道对这个会无动于衷吗？”

秦桧说：“主上说的诚然有理，如果康王也如同主上所想的一样，肯于割地输款，金人也不一定会太难为主上。不过我听说宗泽、韩世忠一班大臣一味撙节康王抵抗金国，收复失地，金人怎么会相信主上呢？”

赵佶说：“这好办，我可以给康王发一个手谕，让他按照我的意思办就是了！”

秦桧说：“主上的意思自然是好，可就不知金人答应不答应！”

赵佶说：“秦爱卿你就代朕写一封信给金军元帅，看看他的态度如何！”

秦桧答道：“遵命！”

于是秦桧以赵佶的名义写了一封致金国左副元帅宗翰的信，信上请求金人“指派一名使臣，持一纸书信，晓谕宋朝的新君以两国大计为重，子子孙孙永远效忠尽职于上国（指金国），这对金国也是万代之利……”

秦桧先以重金贿赂了宗翰，然后亲自将这封信交给了他。

宗翰对秦桧是很熟悉的，他读过秦桧反对立张邦昌的那封信，很赏识他对金人的忠心，便亲自指名将秦桧带回金国。再读如今的这封信，觉得内容、口吻与去年的那一封毫无二致，便眯起眼问：“这封信是由你代笔的吧！”

秦桧猜不透宗翰是什么意思，便含糊其词地回答说：“臣是应赵佶的要求拟了个稿，主意都是他的。”

宗翰把信扔在一边，不置可否，却问道：“你一再说同赵氏讲和，于我大金国有万世之利，你这话是什么意思？”

秦桧看出，这可是个剖露心迹的好机会，连忙说：“汉人有句古话：百足之虫，死而不僵。赵氏立国一百六十余年，虽

然早已病入膏肓，气数还没有尽，还不到寿终正寝的时候，上国（指金国）立张邦昌为帝，才三十三天，他便不得不自动退避，让位于赵构，这便是证明。上国起自白山黑水之间，太祖皇帝（指的是金朝开国皇帝完颜阿骨打）天生英武，不到十年，便灭掉不可一世的辽国，今皇帝（指金太宗完颜晟）更是盖世豪杰，以摧枯拉朽之势，用了不过三个月的时间，便攻陷宋朝都城，一举俘获两个皇帝，丰功伟绩，史所罕见。如今上国土地广袤，臣民众多，但各项制度尚待建立。古人讲，攘外必先安内，只有国内安定才能最后战胜敌人。如今赵构退往江南，无非是想倚仗大江天险，以苟延岁月，这自然是痴心妄想，不过一时也还奈何他不得，更何况还有一批死硬的主战派，一心想要螳臂当车，这些人也不可小视……”

“照你这么说，我大金国是胜不了赵构小儿了？”宗翰不快地打断了他。

秦桧忙说：“臣决不是这个意思，^{*}臣的意思是，倒不如临之以兵，许之以和，让赵构年年向上国交纳大量金银绸缎，赵构为了保住他的帝位，对上国必定是有求必应，这样既消耗了他的国力财力，又懈怠了他的军心民心，不出几年，他必然国困民穷，人心离散，那时上国根基已经牢固，雄师一举而下，江南不就唾手可得了吗？”

宗翰笑了，说：“你这个人倒有点深谋远虑，不过，你准备就留在这里伺候你的两位主子到死吗？”

秦桧一惊，忙说：“宋朝已亡，我同他们都是上国的俘虏，已经没有什么君臣的名分了。”

宗翰十分满意，说：“嗯，我看你这个人倒是识时务，如今我朝正是用人之际，你愿意为大金国效力吗？”

秦桧扑通又跪了下去，连连叩头，“多谢元帅再生之恩，秦桧愿效犬马之劳！”

于是宗翰派人将秦桧送到金国的都城上京（今黑龙江阿城县南白城），推荐给金太宗完颜晟，完颜晟又将他赐给了自己的弟弟、左监军挾懒，挾懒赏了秦桧一个“任用”的头衔，所谓“任用”，也就是个参谋。据说连金太祖（金朝开国皇帝完颜阿骨打）的第四个儿子、人称四太子的金兀术也十分赏识秦桧，专门宴请了他，并让朝廷王公贵族的姬妾为他侍酒。秦桧自然是感激涕零，从此，死心塌地充当金人豢养下的一条癞皮狗。

二、潜回南宋

公元 1130 年，秦桧随同其主子、金军的左监军挾懶南下侵宋。金人的侵略遭到南宋爱国军民的坚决抗击，被阻楚州城下一百多天。金朝上层统治集团认识到，南宋是不可能轻易被征服的。为了对赵构进行诱降，在挾懶的欺诱和纵容之下，秦桧携了妻子王氏潜回南宋。

金朝的统治者自然不会听信秦桧的主张，就在他代赵佶上书宗翰后的一个月，宋朝有名的抗金将领、留守开封的宗泽，报国壮志未酬，含恨而死。金人又决计南侵了，这一次军事行动的统帅便是宗翰。

金兵分成两路：中路经开封，沿

运河南下，直追赵构，其统帅是兀术；东路经山东，进逼两淮，其统帅便是挾懒。秦桧被任命为随军转运使一同随军南下，这使得他不禁怦然心动。

自从被俘以来，虽然他竭力巴结金朝贵族上层中的一些人物，也取得了一定的好感，但他却看出，像他这么一个亡国降臣，又是一介书生，无兵无勇，寄人篱下，充其量不过是充当一名谋士，还得察颜观色，小心谨慎，不知什么时候触怒了主子，便会招来杀身之祸。一旦金人将南宋灭掉，他这个谋士也就派不上用场了，免死狗烹，谁知道主子会怎么处置他呢？与其在这里提心吊胆度日，还不如利用这次机会设法逃回南方。徽、钦二帝时代朝中的大臣们，死的死，降的降，俘的俘；赵构小朝廷的班底，可谓人材空虚。自己早已是御史中丞，回到南方，官职一定比在这里要大多了。想到这里，他连忙来找老婆王氏商量。

王氏是同秦桧一起被俘获的，这个女人极有心计，自从秦桧拨归挾懒的帐下以后，她便竭力向挾懒的妻子依车婆讨好、献媚，将自己北上时随身携带的珠玉首饰，不时地送一些给依车婆，得到了依车婆的好感。听了秦桧的打算，她大吃一惊，瞪着眼问：“你发了疯了，眼看宋朝就要完蛋，许多大宋的官员都纷纷投降过来，你已经归顺了金人，倒要回去？”

秦桧说：“娘子放心，大宋一时半会且亡不了哩，咱们回到南方，比在这里吃香且不说，照样还可以为金人效劳，三十年二十年以后，宋朝真的亡了，咱们再过来，可就是个有功之臣了！”

王氏将信将疑地问：“你一个被俘的人，回到南方，人家会信得过你？”